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16 年末各类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及与商誉形成有关的资产组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并依据管理层对市场情况及交易近况的研讨判断，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16 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 2016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17,475,687.84 元，详情如下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一、坏账损失	11,019,663.64	6,615,954.33
二、存货跌价损失	2,612,097.56	943,255.32
三、商誉减值	3,843,926.64	0

合计	17,475,687.84	7,878,421.72
----	---------------	--------------

3、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为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商誉减值。

(1) 坏账损失的计提方法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占期末总额的 10%以上（含 10%）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b)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c)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注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

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商誉减值的计提方法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本次坏账准备概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拟对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清理,并予以充分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中,按账龄分析法及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共计提坏账准备 11,019,663.64 元,按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0 元。

三、本次存货跌价准备概况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元）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元）
		计提（元）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09,220.37	342,956.10					1,052,176.47
库存商品	1,113,682.51	686,879.56					1,800,562.07
发出商品		190,429.20					190,429.20
半成品	420,279.18	1,391,832.70					1,812,111.88
合计	2,243,182.06	2,612,097.56					4,855,279.62

公司 2016 年依据存货成本及可变现的净值共计提存货跌价准 2,612,097.56 元。

四、本次计提商誉减值概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元）
		计提（元）	处置	
深圳威斯视创技术 有限公司		3,843,926.64		3,843,926.64
合计		3,843,926.64		3,843,926.64

根据评估报告，深圳威斯视创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评估值为 4,370.00 万元，低于包含商誉在内的该资产组账面价值，该资产组（包含商誉）发生减值，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为 3,843,926.64 元。

五、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7,475,687.84 元，将减少公司 2016 年度利润总额 17,475,687.84 元，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已计提前述资产减值准备。

六、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重要提示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八、董事会意见

为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7,475,687.84 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更有利于企业真实反映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的行为，不涉及公司实质关联单位和关联人。

九、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更公允的反映 2016 年度公司的资产状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十、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采用稳健的会计原则，能保证公司规范运作，能公允地反映 2016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批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

十二、备查文件

- 1、《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7 日